

携手共建靓丽文明滨海新区倡议书

广大居民朋友们：

深入开展文明城市提升工程，是工委管委审时度势、面向未来作出的一项战略决策，是建设靓丽文明滨海新区总目标的重大举措，是加快推进城市化和城市现代化的关键步骤，是顺应群众期待和社会关切的民生工程。城市让生活更美好，文明让城市更靓丽。全区广大干部群众要积极行动起来，为文明城市提升工程出一份力、增一份光。在此，我们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做文明风尚的传播者。为了共同的美好心愿，大家同住开发区，共享一座城。沐浴改革开放的春风，广大居民享受着越来越丰硕的发展成果。作为一名新时期的开发区居民，我们有责任、有义务通过自己的文明行为，为自己带来愉悦，给别人送去温馨，为城市增添亮色。作为美好家园的主人，全体居民应从点滴做起，在自身塑造文明市民形象的同时，争当知礼向善文明使者和传播者，营造“我为文明城市提升工程点赞添彩”的浓厚氛围。

二、做文明行为的践行者。自觉遵守公民基本道德规范，恪守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培育知耻之心、诚信之心、明节之心、感恩之心。每位居民都应自觉做到：保护环境，爱护家园，不乱丢垃圾、不乱

写乱画、不随地吐痰，创造整洁优美的城市环境；遵守交通法规，做到行走有道、乘车有序、坐车有礼、开车有德，形成文明礼让的社会风气；自觉遵守社会公德，不在公共场所吸烟和大声喧哗，不损坏公共设施，不破坏花草树木，营造良好的公共秩序。

三、做文明提升的引领者。崇德向善，人人都是燃灯者。广大党员干部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要率先垂范，争当文明使者，践诺服务为民理念；各级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要示范引领，模范守法守规，带头乐善好施；社会各界群众要广泛响应、热切回应，以实际行动影响带动身边人。

四、做志愿服务的传承者。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服务精神，是推进城市文明、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力量。广大市民要从我做起，从现在做起，从每件小事做起，积极参加各种志愿服务活动，踊跃加入到志愿者的行列，共同培育文明和谐、积极向上的社会风尚。

多说一句文明话，多办一件文明事，多献一份温暖心，我们义不容辞！让我们更加自觉地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真善美，传递正能量，守望相助，携手并进，让文明底色浸润到城市的每个角落，让文明靓彩成为城市永恒的“名片”。

文明城市提升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